附表：						114年度司催字第000265號
編號	發票人	付款人	發票日	金額（新臺幣）	支票號碼	申報權利期間
001	蘇菲雅婚紗攝影有限公司	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市府分行	114年3月4日	22,000元	CY0253917	4個月
002	蘇菲雅婚紗攝影有限公司	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市府分行	114年4月1日	21,140元	CY0253934	5個月